

评标委员会成员信用承诺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实施条例、《河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和评标专家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现就参加本次评标工作郑重承诺如下：

一、不存在随意泄露参加评标信息，私下接触投标人，收受投标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的行为；

二、本次评标活动不存在需要回避的情形；

三、依照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以独立身份履行评标职责，认真、客观、公正地开展评标工作，对所提出的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四、不向招标人征询确定中标人的意向，不接受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明示或者暗示提出的倾向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的要求；

五、不向投标人暗示或者诱导作出澄清、说明，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六、对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依法提出否决意见；

七、严格遵守保密规定，遵守评标现场纪律，不擅离职守；

八、在评标活动中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及时向招标人、有关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评标委员会专家廉洁自律承诺书

我们作为新安县石井镇2025年以工代赈示范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
评标委员会成员郑重承诺：

1、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本次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最大限度满足国家利益和公共利益的基础上，客观、公正、公平开展工作。

2、严格履行职责，严守秘密，不向投标人透漏有关评标情况或其它信息。

3、明确提出个人意见，不作带有偏见和明显倾向性的发言，并对评审意见承担责任。

4、遵守评标纪律，决不接受投标供应商、中介机构及其它利害关系人的财物及其它好处。

5、不以评标专家的名义从事其它有损招标采购活动的行为，自觉接受监督。

评标委员会成员：

曹春 邓荣号

2025 年 07 月 08 日